

证券代码：600387

证券简称：海越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0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 年 4 月 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诸暨市西施大街 59 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3,427,50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2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董事长符之晓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和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2, 346, 517	99. 38	1, 080, 887	0. 62	100	0. 00

2、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关联方互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 884, 234	94. 17	1, 106, 887	5. 83	0	0. 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李同双	171,545,825	98.92	是
3.02	宋济青	171,545,844	98.92	是
3.03	邱国良	171,545,825	98.92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	18,706,458	94.54	1,080,887	5.46	100	0.00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关联方互保额度的议案	17,884,234	94.17	1,106,887	5.83	0	0.00
3.01	李同双	17,905,766	90.49				
3.02	宋济青	17,905,785	90.49				
3.03	邱国良	17,905,766	90.49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2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议案 2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浙江海越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数：89,934,087 股）、海航云商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数：

63,705,972 股)、天津惠宝生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数:796,324 股)已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徐志豪、许菁菁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0 日